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蔡孟翰
電話：047531433
電子信箱：meng041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2778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自110年8月9日(星期一)起取消擴大彈性上班，恢復
原上班時間08：00至08：30、下班時間下午5：00至5：
30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府縣長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參議室、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
各機關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人事室 收文:110/08/06



1100003166

無附件